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0)黔 2301 民初 215 号

徐廷军:

本院受理的原告娄方国与你及黄敏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如下:1、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被告徐廷军、黄敏货款 33683 元;2、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二被告从 2018 年 2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6% 支付原告货款资金占用费(至 2020 年 1 月 1 日为 3873.54 元)至货款全部付清为止;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因现通过其它方式无法向你有效送达起诉状副本等材料,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审判纪律监督卡、当事人举证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审理程序告知书、文书上网公布告知书、开庭传票、转普裁定。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本案定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在兴义市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178 号

叶其国:

本院受理的原告杨忠云与被告叶其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178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叶其国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杨忠云借款本金 300000 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6% 从 2019 年 1 月 4 日起计付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止;二、驳回原告杨忠云其余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9260 元,公告费 600 元,共计 9860 元,由被告叶其国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3407 号

郎朝会、陆照优:

本院受理的原告金永珍与被告郎朝会、陆照优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3407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郎朝会、陆照优共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金永珍借款 39000 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6% 从 2019 年 3 月 26 日起计付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止;二、驳回原告金永珍其余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020 元,公告费 600 元,合计 1620 元,由被告郎朝会、陆照优共同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4014 号

王国斌:

本院受理的原告张传彪与被告王国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4014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王国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张传彪借款本金 300000 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18% 从 2015 年 9 月 4 日起计付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止;二、驳回原告张传彪其余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9316 元,公告费 600 元,合计 9916 元,由被告王国斌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5389 号

罗平、贵州迈达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倩与被告罗平、贵州迈达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5389 号民事判决书[被告罗平、贵州迈达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共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李倩借款 50000 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 从 2018 年 10 月 3 日起计付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止。案件受理费 1238 元,公告费 600 元,合计 1838 元,由被告罗平、贵州迈达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共同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6128 号

黔西南州金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陈上海与被告黔西南州金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6128 号民事判决书[一、解除原告陈上海与被告黔西南州金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签订的《游泳池承包协议》;二、被告黔西南州金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陈上海租金 10000 元、保证金 5000 元,合计 15000 元。案件受理费 276 元,公告费 600 元,合计 876 元,由被告黔西南州金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4998 号

陈德金:

本院受理的原告刘小龙与被告陈德金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4998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陈德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刘小龙欠款本金 15000 元及自 2016 年 4 月 5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9 日止的利息 11100 元,合计 26100 元;二、驳回原告刘小龙其余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176 元,公告费 600 元,合计 1776 元,由被告陈德金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6728 号

江味味、段扬扬: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健与被告江味味、段扬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6728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江味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李健借款本金 138000 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 从 2018 年 9 月 17 日起计付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止;二、驳回原告李健其余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4200 元,公告费 600 元,合计 4800 元,由被告江味味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9)黔 2301 民初 3550 号

吴必亮:

本院受理的原告兴义市盘龙五金机电经营部与被告吴必亮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黔 2301 民初 3550 号民事判决书 [被告吴必亮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兴义市盘龙五金机电经营部材料款 20668.1 元。案件受理费 916 元,其中诉讼费 316 元,公告费 600 元,由被告吴必亮承担]。请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到兴义市人民法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迁坟公告

兴义市环城高速公路、酒金连接线和兴义市肉牛屠宰产业园建设项目需要,酒金街道坝头村新寨组鱼塘边及陈家梁子在该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坟墓,请坟主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至 2020 年 4 月 25 日前到酒金街道办办理相关手续,逾期将视为无主坟墓处理,请各位父老乡亲互相转告为谢!

联系人:

陈光华 联系电话:13885942966
卢声波 联系电话:18787703753

特此公告

兴义市人民政府酒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 3 月 26 日

遗 失

不慎遗失兴仁市公安局《贵州省代收罚款收据》一本,票号:2278102-2278125,均为空白票据,特声明作废。

兴仁市公安局
2020 年 3 月 26 日

遗 失

不慎遗失兴义市鹏翔饲料厂在贵州兴义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7070000191903,编号:7010-00120515,账号:2881010001201100020838,特声明作废。

兴义市鹏翔饲料厂
2020 年 3 月 26 日

遗 失

不慎遗失“贵州省山水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一枚,编号:5223221006350,特声明作废。

贵州省山水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6 日

遗 失

龚洪华不慎遗失《贵州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一份(三联),票号:031666062,特声明作废。

挂失人:龚洪华
2020 年 3 月 26 日



诚邀您的参与共创美好未来

《黔西南日报》广告独家总代理
黔西南州一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黔西南日报社广告部在《黔西南日报》上代理刊登个人及企业各类证件遗失、公告、通知、注销、企业形象广告宣传等。专业从事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摄影摄像等服务、赛事活动策划、公关活动策划等业务的文化传媒企业。公司现为《黔西南日报》的广告独家代理,因业务发展需要,特向社会各界诚聘以下英才:

市场营销

具有一定的销售知识和技能,能吃苦耐劳,形象气质佳,有良好的语言沟通表达能力和业务协调能力。

平面设计

能熟练操作 Photoshop、Adobe Illustrator、CorelDRAW、InDesign 等常用平面设计软件,具备较强的独立创意设计能力。

采编人员

性格开朗,善于沟通,对工作认真负责、吃苦耐劳,具有较强的文字处理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团队合作能力;具有 2 年以上采编工作优先录用。

0859-3118164

邮箱:3303314939@qq.com

地址:兴义市瑞金南路34号黔西南日报社一楼(广告部)

诚聘英才
CHENG PIN YING CAI